

にんげんしっかく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 著
高詹灿 袁斌 译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013029850

I313.45
605

人间失格
にんげんしつかく

〔日〕太宰治 著
高詹灿 袁斌 译



I313.45
605



北航

C1635548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间失格 / （日）太宰治著；高詹灿，袁斌译。--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13.3
ISBN 978-7-201-07970-7

I. ①人… II. ①太… ②高… ③袁… III. ①自传体
小说—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10957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 23332469

网址：<http://www.tjrmcbs.com.cn>

电子信箱：tjrmcbs@126.com

北京盛源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2013年3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1次印刷
880×1230毫米 32开本 12.25印张 8插页

字数：282千字

定价：29.90元



北航

C1635548

译者

人间失格

奔跑吧！梅勒斯

维庸之妻

斜阳

道化之花

美男子与香烟

满愿

候鸟

秋风记

雪夜的故事

Goodbye

高簪灿

袁斌

袁斌

孙逢明、
吴曦等

王鹏帆

袁斌

袁斌

袁斌

袁斌

袁斌

袁斌

本书《人间失格》一文译文由木马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

太宰治（だざい おさむ）

1909年～1948年

本名津島修治（つしま しゅうじ）

日本著名小说家，战后无赖派文学代表

1948年6月13日跳玉川上水自杀，时年39岁

代表作：

《人间失格》

《维庸之妻》

《斜阳》

感谢您选择果麦图书，敬请关注更多同类作品。

《被嫌弃的松子的一生》

作者：山田宗树

日本超人气电影原著小说
“横沟正史奖”得主完美杰作

从中学教师到风俗女郎，松子一生经历了10个男人和7次感情伤害。

被家人驱赶遭情人抛弃，却始终对人心无戒备。

对于爱，她不懂什么叫绝望，只知道要勇敢地去追寻。

该被嫌弃的究竟是执着追爱的松子，还是那容不下她的人生？

人间失格

特约编辑 | 应凡 张燕 责任编辑 | 玲丽斯 装帧设计 | 朱君君
后期制作 | 顾利军 责任印制 | 梁拥军 营销策划 | 何旋
出品 | 果麦文化 出品人 | 瞿洪斌

官方网站 <http://www.guomai.cc>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gimguomai>



人间失格

奔跑吧！梅勒斯

维庸之妻

斜阳

道化之花

美男子与香烟

满愿

候鸟

秋风记

雪夜的故事

Goodbye

附录·太宰治年谱

379 351 343 327 315 311 301 253 135 107 091 001

人間失格 / 人间失格

前言

我曾见过那男人的三张照片。

第一张照片应该是他幼年时代，约莫十岁光景，身穿粗条纹和服，被众多女性簇拥着（推测应该是他的姐妹，或是堂姐妹），站在庭园池畔旁，脑袋向左歪约三十度，难看地笑着。那些对容貌不敏感或不关心的人，如果说出“这男孩真可爱”这类敷衍的客套话，也不至于会让人觉得是虚伪的恭维，从这孩子的笑脸中，倒也不是完全看不出可爱之处。然而，对稍为讲究的人来说，只要看这张照片一眼，也许就会颇感不悦地说一句“这孩子长得真不讨喜”，随手将照片往外扔，就像拂去身上的毛毛虫一般。

那孩子的笑脸，愈看愈让人感到莫名的阴森。那根本就称不上笑脸。这孩子完全没笑，他那紧握的双拳可以证明。没有人可以一面握拳一面微笑。是猴子，那是猴子的笑脸——脸上挤满丑陋的皱纹。就是如此古怪、丑恶，看了浑身不舒服的表情，教人很想说他是“脸皱成一团的小鬼”。我从未见过表情如此诡异的小孩。

他第二张照片的长相，有令人惊讶的重大变化。一身学生装扮。虽不清楚是高中时代，还是大学时代的照片，但确实是位相貌俊秀的

学生。同样不可思议的是，从他身上感觉不出半点人味。他身穿一套学生制服，白色手帕露在胸前口袋外，双腿交叉坐在藤椅上，脸上还是带着微笑。这次已不是满脸皱纹的猴子笑脸了，而是很有技巧的微笑，但与常人的微笑相比又有一种说不出的差异。不知该说是欠缺生机，还是少了人味，反正丝毫没有真实感。不像鸟，而是像鸟的羽毛，轻盈得犹如一张白纸，就是这样的微笑。换言之，给人一种做作感。说他矫揉造作也不是，说他轻浮也不对，说他阴阳怪气也不贴切，说帅气，当然更是相去甚远。仔细端详后，会从这名俊美的学生身上，感受到某种近乎灵异故事的森然之气。我从未见过表情如此诡异的俊美青年。

第三张照片最为古怪，完全无从揣测其年纪。他头发已经略白，在一间肮脏不堪的房间角落（照片清楚地拍出房内墙壁有三处剥落），双手伸向小小的火盆烤火。这次脸上没有笑容，面无表情，仿佛他就这么自然地坐着死去，确实是一张令人惊愕、充满不祥气氛的照片。奇怪的不止这些。那张照片对脸部做了放大特写，因此我得以仔细端详他的长相。我发现他不论是额头、额头上的皱纹、眉、眼、鼻、口、下巴，全都平凡无奇，这张脸非但没有表情，甚至没半点特色可言，让人留不住印象。举例来说吧，当看完照片合上眼，我便已将那张脸忘得一干二净。虽然还记得房内的墙壁、小火盆，但房内主角的长相却陡然烟消雾散，怎么也想不起来。无法描绘出那张脸的图画，也无法将它画成漫画。睁开眼看过之后，甚至不会有“啊，原来是长这样，我想起来了”这样的喜悦。说得更极端些，纵使睁眼再看一次照片，不但唤不起记忆，反而会让人感到悒悒不乐焦躁难耐，最后甚至想别过脸去。

即使是所谓的死相，应该也比它更有表情，更令人印象深刻吧，就算将马头硬装在人的身躯上，感觉也比这好些。总之，这照片让任何人看了，都会莫名地感到心底发毛，浑身不舒服。我从未见过长相如此诡异的男子。

[第一手札]

回首前尘，尽是可耻的过往。

对我而言，人类的生活无从捉摸。我出生于东北的乡间，所以一直到年纪稍大后，才初次见识火车。我在火车站的天桥爬上爬下，完全没察觉这是为了供人跨越铁路所建造，满心以为这是为了能让车站像国外的游乐场一样有趣新潮，而特别打造的设施。而且有很长一段时间，我都如此深信不疑。对我来说，在天桥里上上下下，是一项特别的游戏，而且它算是铁路公司设想最周到的服务之一。日后我发现那不过是实用性的阶梯，纯粹供旅客跨越铁路之用，登时大感扫兴。

此外，我孩提时在画本上见过地铁，始终认为那不是为了实际需求所想出的设计，而是因为在地下坐车别出心裁，别有一番乐趣，远胜于在地面上坐车。

我从小便体弱多病，常卧病在床，我总是躺在床上想这些床单、枕头套、被套，真是单调无趣的装饰品。直到年近二十，才得知这一切竟然都是实用品，不禁心中黯然，对人类的俭朴感到悲从中来。

还有，我不懂什么叫饿。不，这并非意指我生长在衣食无缺的家庭，我可没那么傻，我是真的不懂饿是什么样的感觉。这句话听来有些奇怪，但我就算肚子空空如也，也浑然未觉。上小学、国中时，每次一回到家中，周遭的人们总会七嘴八舌地说道：“肚子饿了吧？”

“吃点甜纳豆吧？也有蛋糕和面包噢。”而我也会发挥天生喜欢讨好人的精神，嘴里说着“我肚子饿了”，顺手把十颗纳豆送进嘴里。其实我完全不懂肚饿是何种滋味。

当然了，我的食量也不小，但我不记得自己曾经为饿而吃。我吃人们眼中的珍馐，还有豪华大餐。到外头用餐时，我也会勉强自己吃。就儿时的我来说，最痛苦的时刻莫过于家中的用餐时间。

我位于乡下的老家，用餐时一家十几口全员到齐，迎面而坐，饭菜排成两列，我身为家中老幺，坐在末座。用餐的房间里灯光昏暗，午餐时，一家十几口人全部沉默不语扒着饭，那光景总令我感到一股寒意。我家是个守旧的乡下家庭，菜色几乎一成不变，别指望会有什么珍馐或是豪华大餐，所以更是令我视用餐为受罪。在这昏暗的房间里，我坐在餐桌末座，因寒冷而全身打颤，一点一点地将饭塞进口中，心中暗忖——我们为何每天都得吃三餐不可呢，每个人用餐时都一脸严肃，宛如某种仪式，一家人每天三次准时聚在昏暗的房间里，井然有序地摆好饭菜，即便毫无食欲，也得低头默默嚼着米饭，这也许是向潜伏于家中的亡灵祈祷的一种仪式。

“人不吃饭就会死”这句话在我听来，不过是一种讨厌的恫吓。然而，这项迷信（至今我仍觉得它像是某种迷信）却总是令我惶恐不安。因为人们不吃饭就会死，所以才得工作、吃饭。对我来说，再也没有比这更艰涩难懂、更令人感到威胁的话语了。

换言之，我对人类的行为，至今仍是无法理解。我与世人的幸福观似乎大相径庭，这份不安甚至令我夜夜辗转难眠暗自呻吟，几近发狂。我到底算不算幸福呢？从小人们就常说我很幸福，但我总觉得自己置身于地狱，反而是那些说我幸福的人，他们过着的安乐生活远非我

所能比拟。

我甚至认为自己背负着十个灾祸，其中随便一个交由旁人来背负，恐怕都足以令人丧命。

旁人痛苦的性质和程度，我完全无从捉摸。那些实际的痛苦，只要有饭吃就能解决的痛苦，也许才是最强烈的痛苦，是凄绝的阿鼻地狱，足以将我那十个灾祸吹跑。是否真是如此，我不知道，不过，他们竟然没自杀，没发疯，阔谈政治而不绝望，持续与生活搏斗而不屈服，难道他们不会感到痛苦吗？他们彻底变得自私自利，而且视其为理所当然，难道从未怀疑过自己？我不明白。他们夜里睡得香甜，一早醒来神清气爽吗？做了哪些梦呢？会边走路边想事情吗？想着钱的事吗？不会只是这样吧？我好像曾听说过“人为食而生”，但从未听过人是为钱而活，不，虽然有时候也……我还是搞不懂，愈想愈迷糊，这令我益发感到惶惑不安，仿佛这世上只有我是异类。我几乎无法和旁人交谈，因为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

于是我想到一个好方法，那就是搞笑。

那是我对人类最后的求爱。尽管我对人类极度恐惧，但始终还是无法对人类死心断念。于是我借着搞笑这条细线，与人类系在一起。我表面上总是笑脸迎人，但内心却是铆足了全力，在成功率千分之一的高难度下，如履薄冰，冷汗直流，提供最周详的服务。

从小，就算是自己的家人，我也猜不出他们有多痛苦、脑子里想些什么，我只觉得害怕，无法忍受那尴尬的气氛，就此成了搞笑高手。换言之，我在不知不觉中成了一个说话从不当真的孩子。

看我当时和家人的合照便可发现，其他人全都一脸正经，唯独我表情歪斜地笑着。这也是我既幼稚又悲哀的一种搞笑方式。

不论家人对我说什么，我从不顶撞。他们小小的批评，我却感觉如同闪电霹雳般强烈，几乎令我发疯，别说顶嘴了。我甚至认为他们的批评肯定是人类自古一脉相传的真理，我没有实践真理的能力，恐怕已无法和人类共处。因此，我无力反驳，也无法为自己辩解。一旦受人批评，我便觉得对方说得一点都没错，是我自己想法有误，我总是默默承受对方的攻击，内心感受到几乎为之狂乱的恐惧。

受人责备或训斥，可能任何人心里都会觉得不是滋味，但我从人们生气的脸上，看出比狮子、鳄鱼、巨龙还要可怕的动物本性。平时他们似乎隐藏着本性，但一有机会，他们就会在暴怒之下，突然暴露出人类可怕的一面，就像温驯地在草原上歇息的牛，冷不防甩尾拍死停在腹部上的牛虻一样，这一幕总是令我吓得寒毛倒竖。想到这种本性或许也是人类求生的手段之一，我感到无比绝望。

对人类，我始终心怀恐惧，胆战心惊，而对于自己身为人类一员而言，我更是毫无自信。我总是将自己的烦恼埋藏心中，一味掩饰我的忧郁和敏感，伪装出一副天真无邪的乐天模样，逐渐将自己塑造成一个搞笑的怪人。

怎样都好，只要能逗人笑就行了，如此一来，就算我置身于人们所谓的生活之外，他们应该也不会太在意。总之，我绝不能让他们看了碍眼，我是“无”、是“风”、是“空”。我这样的想法愈来愈强烈，我搞笑逗家人开心，对那些比家人更可怕、更神秘莫测的男佣和女佣，我也极力提供搞笑的服务。

夏天时，我在浴衣里头穿红色毛衣，走在走廊上，引家里的人发笑。连平时不苟言笑的大哥见了，也不禁扑哧一笑。

“小叶，这样穿很奇怪呢。”

他的口吻充满疼爱。我也知道不该在盛夏时穿着毛衣四处晃荡，我可不是连冷热都分不清的怪人。其实我是把姐姐的绑腿缠在手臂上，让它从浴衣的袖口露出一截，让人以为我身上穿了件毛衣。

父亲在东京，公务繁忙，在上野的樱花町有座别墅，大半个月时间他都住在东京这座别墅里。返回老家时，总会买许多礼物送家人和亲戚们，这可说是家父的嗜好。某次家父在返回东京的前夕，将孩子们召集到客厅里，面带微笑地询问每个孩子，希望他下次回来时带什么礼物好，然后把孩子们的答复一一写在记事本上。家父难得与孩子们这般亲近。

“叶藏（大庭叶藏），你呢？”

我一时无言以对。

他问我要什么，一时间，我反而什么都不想要。脑中有个念头闪过——怎样都好，反正这世上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让我快乐。同时就另一面来说，别人送我的东西，无论多么不投我所好，我也不会拒绝。对讨厌的事不敢明说，对喜欢的事，也像偷东西似的战战兢兢，在那痛苦的滋味以及难以言喻的恐惧下倍感苦闷。换句话说，我没有抉择的能力。我想，日后我的人生之所以尽是可耻的过往，可说主要都是这样的个性使然。

家父见我闷不吭声，神情忸怩，登时脸色一沉。

“还是想要书对吧？浅草的商店街有人卖过年舞狮的玩具，大小很适合小孩戴在头上玩，你不想要吗？”

一旦被问到“你不想要吗”这句话，我只能举手投降。我无法用搞笑的方式回答。身为一名搞笑演员，我彻底不及格。

“还是买书吧。”大哥一脸正经地说道。

“是吗？”

家父一脸败兴的神色，连写都不写，便将记事本合上。

这是何等严重的败笔，我竟然惹恼了父亲，他一定会对我展开可怕的报复，难道不能趁现在赶快想办法挽回吗？当天夜里，我在被窝里簌簌发抖，一直想着这些事，接着我悄悄起身前往客厅，打开家父收放笔记本的抽屉，拿起记事本迅速翻页，找到他抄写礼物的地方，朝铅笔舔了一下^①，写上“舞狮”后，才上床睡觉。其实我一点都不想要什么舞狮，我宁可要书。但我察觉到家父想买舞狮给我的念头，为了迎合父亲的心意，讨他开心，我特地深夜冒险潜入客厅。

而我这招非常手段，果然如预期般地成功，辛苦有了回报。不久后，家父从东京返家，我在房间里，听到他朗声对家母道：“我在商店街的玩具店里打开这本笔记本一看，这里竟然写着‘舞狮’两个字。这不是我的字。我纳闷了一会儿，后来马上想到是怎么回事。这是叶藏的恶作剧。先前我问他的时候他笑而不答，后来却又想要了。真是个怪小子。他假装不知道，却又清楚地写在上面。既然这么想要，早说不就得了吗。我在玩具店里看了哈哈大笑。快去把叶藏叫来。”

我还会在房间里召集男佣和女佣们，叫一名男佣朝钢琴乱弹一通（虽是位于乡下，但大部分的东西家里应有尽有），我则是配合他那不成章法的曲调，跳着印第安舞，令众人捧腹大笑。我二哥用镁光灯拍下我跳印第安舞的模样，待照片洗好后一看，发现腰布（其实是一块花布）的接缝处露出了我的小老二，更是惹得全家老小笑岔了气。对我而言，这或许可以说是一次意外的成功。

我每个月都会购买十几本刚上市的少年杂志，另外还会向东京订

^①以前的铅笔笔芯，前端有蜡，所以舔过口水后比较好写。